

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汇中股份”）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告披露日累计获得政府补助资金共计 958.41 万元人民币。根据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 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序号	收款单位	发放主体	补助项目	收款日期	补助金额（万元）	补助依据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补助类型	会计处理
1	公司	唐山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毕业生就业见习补贴	2018年1月	0.50	冀财社（2016）158号	是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2	公司	唐山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社保补贴	2018年1月	9.68	冀财社（2016）158号	是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3	公司	中共唐山高新区工委组织部	党建示范点奖补资金	2018年1月	0.50	唐高党组字（2017）13号	否	与收益相关	营业外收入
4	公司	唐山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退税	2018年1月	253.91	财税（2011）100号	是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5	公司	唐山市科学技术局	重大研发计划专项资金	2018年2月	15.00	唐科计（2017）24号	否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6	公司	唐山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商务局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2018年2月	4.29	唐高商发（2017）30号	否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7	公司	唐山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退税	2018年2月	80.93	财税(2011)100号	是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8	公司	唐山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退税	2018年3月	47.53	财税(2011)100号	是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9	公司	中共唐山高新区工委、唐山高新区管委会	对外开放奖	2018年4月	10.00	唐高党字(2018)5号	否	与收益相关	营业外收入
10	公司	唐山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退税	2018年4月	93.02	财税(2011)100号	是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11	公司	唐山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退税	2018年5月	92.88	财税(2011)100号	是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12	公司	唐山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税务局	增值税退税	2018年7月	237.47	财税(2011)100号	是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13	公司	唐山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税务局	增值税退税	2018年8月	112.70	财税(2011)100号	是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合计					958.41	-	-	-	-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上述政府补助不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故认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上述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拟将上述政府补助中958.41万元计入当期损益，其中947.91万元确认为其他收益，10.5万元确认为营业外收入。最终结果以会计师

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收到的政府补助，预计将对公司 2018 年度利润总额影响金额为 958.41 万元。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本次获得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
-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